

北京信安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报告书》 修订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信安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拟向毛捍东、缪嘉嘉、北京普世纵横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普世人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其持有的北京普世时代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普世科技”）80%的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公司于2022年12月12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本次交易出具的上证科审（并购重组）[2022]15号受理通知。

公司于2023年5月10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北京信安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994号）。

为此，公司对《北京信安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进行了相应的修订，主要如下：

报告书章节	与前次报告书（草案）（注册稿）差异情况说明
重大事项提示	结合目前审核进展，删除了“四、本次重组尚未履行的决策程序及报批程序”，相关内容序号相应调整
重大风险提示	结合目前审核进展，删除了“一、（二）本次交易无法获得批准的风险”，相关内容序号相应调整
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述	结合目前审核进展，调整了“六、本次交易决策过程和批准情况”相关内容
第十二节 风险因素	结合目前审核进展，删除了“一、（二）本次交易无法获得批准的风险”，相关内容序号相应调整

此外，对部分文字表述进行了修改完善。

特此公告。

北京信安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11日